



项目编号：510107202100342

项目名称：火车南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中心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成都市武侯区医院管理服务中心 共同编制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44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 证明材料.....	45
第六章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47
第七章 评标办法.....	77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例）	8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受成都市武侯区医院管理服务中心的委托，拟对“火车南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中心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510107202100342。

二、项目名称：火车南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中心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三、预算金额：人民币 257.59 万元。

四、最高限价：人民币 257.59 万元。

五、招标项目简介：

包号	品目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万元)
01	01-01	推车式全数字彩色超声诊断系统	1 台	700000
	01-02	犬伤清创机	1 台	50000
	01-03	超短波电疗机	1 台	15000
	01-04	微波治疗仪	1 台	10000
	01-05	电动洗胃机	1 台	3000
	01-06	一次性使用简易呼吸器	6 台	3000
	01-07	急救箱	4 台	4000
	01-08	体外除颤监护仪	1 台	63000
	01-09	半自动体外除颤器	2 台	54000
	01-10	小型分子筛制氧机	7 台	21000
	01-11	移动空气消毒机	4 台	24000
	01-12	三氧机（壁挂式）	4 台	24000
	01-13	真空高压消毒柜	1 台	20000
	01-14	不锈钢转角配输液工作台	1 台	15000
	01-15	锐器盒垃圾桶治疗台	1 台	15000
	01-16	不锈钢带洗手池治疗台	1 台	15000
	01-17	不锈钢治疗台	1 台	15000
	01-18	不锈钢器械柜	4 台	60000
	01-19	心电图机	1 台	25000



	01-20	病人监护仪	1 台	15000
	01-21	血糖血酮仪	1 台	200
	01-22	动态心电图	1 台	15000
	01-23	动态葡萄糖监测系统	1 台	5000
	01-24	睡眠呼吸初筛仪	2 台	8000
	01-25	检眼镜	8 个	12000
	01-26	检耳镜	8 个	2800
	01-27	数码电子阴道镜	1 台	28000
	01-28	医用臭氧治疗机	1 台	21000
	01-29	高频电刀（高频妇科治疗机）	1 台	22000
02	02-01	数字化 X 射线成像系统 DR	1 台	700000
	02-02	儿童身高、坐高、体重测量仪	1 台	5000
	02-03	视力筛查仪	1 台	65000
	02-04	智能雾化室	1 套	30000
	02-05	抢救床	2 张	8000
	02-06	ABS 输液车	1 台	3000
	02-07	ABS 治疗推车	3 台	9000
	02-08	不锈钢治疗推车	8 台	12000
	02-09	医用脚踏	5 个	2500
	02-10	手推式输液架	2 个	200
	02-11	重型货架	2 组	6000
	02-12	中药柜	4 台	24000
	02-13	中药配药台	1 台	6000
	02-14	单向裤架	4 组	18000
	02-15	ABS 急救车	2 台	6000
	02-16	观片灯	16 套	4000
	02-17	儿童检查床	5 张	12500
	02-18	儿童整理台	2 台	4000
	02-19	小儿推拿床	1 张	2800
	02-20	输液沙发	10 组	25000

02-21	诊室检查床	8 张	8000
02-22	观察病床	15 张	45000
02-23	治疗床	3 张	15000
02-24	妇科检查床	2 张	6000
02-25	超声诊查床	2 张	4000
02-26	不锈钢污物推车	3 台	2400
02-27	库房货架	20 组	20000
02-28	器械柜	10 台	16000
02-29	电动诊床	13 张	45500
02-30	冷库	1 套	131200
02-31	医用冷藏箱	1 台	7500
02-32	医用冷藏冷冻箱	1 台	16500
02-33	冷藏箱（桌面型）	4 台	23200
02-34	温度记录仪（双探头）	2 台	8600
02-35	温度记录仪（单探头）	5 台	19000

（本项目 2 个包，详见招标文件）。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前具备下列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要求并提供投标人经营该产品的经营许可/经营备案证明材料；

3.2 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医疗器械的，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须符合《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要求并提供产品的注册/备案证明材料。

3.3 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辐射产品，须提供投标产品生产企业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3.4 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消毒产品，产品生产厂家须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具有《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或新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八、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九、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自2021年11月18日至2021年11月24日（每天9:00-17:00，节假日除外）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线上获取。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注意：

（1）本项目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2）投标人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参与本项目。如未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3）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全过程中凡涉及系统操作请详见政府采购云平台网站《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

（4）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人注册地址：

<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

十、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1年12月29日10:0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对应项目（包件）。

十一、开标地点：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118号凯旋广场2号楼701号）。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

（2）开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 本项目只接受投标人加密并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

十二、本投标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市武侯区医院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广福桥街 6 号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8-85255884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118 号凯旋广场 2 号楼 7 层

邮编：610041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28-61315330，61315331 转 802

2021 年 11 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p>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p> <p>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p>	<p>采购预算：人民币 257.59 万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投标。</p> <p>01 包最高限价：人民币 126.50 万元，其中： 品目号 01-01：人民币 70 万元； 品目号 01-02：人民币 5.0 万元， 品目号 01-03：人民币 1.5 万元， 品目号 01-04：人民币 1.0 万元， 品目号 01-05：人民币 0.3 万元， 品目号 01-06：人民币 0.3 万元， 品目号 01-07：人民币 0.4 万元； 品目号 01-08：人民币 6.3 万元， 品目号 01-09：人民币 5.4 万元， 品目号 01-10：人民币 2.1 万元， 品目号 01-11：人民币 2.4 万元， 品目号 01-12：人民币 2.4 万元， 品目号 01-13：人民币 2.0 万元， 品目号 01-14：人民币 1.5 万元， 品目号 01-15：人民币 1.5 万元， 品目号 01-16：人民币 1.5 万元， 品目号 01-17：人民币 1.5 万元， 品目号 01-18：人民币 6.0 万元， 品目号 01-19：人民币 2.5 万元， 品目号 01-20：人民币 1.5 万元， 品目号 01-21：人民币 0.02 万元， 品目号 01-22：人民币 1.5 万元， 品目号 01-23：人民币 0.5 万元， 品目号 01-24：人民币 0.8 万元， 品目号 01-25：人民币 1.2 万元， 品目号 01-26：人民币 0.28 万元， 品目号 01-27：人民币 2.8 万元， 品目号 01-28：人民币 2.1 万元， 品目号 01-29：人民币 2.2 万元。</p> <p>02 包最高限价：人民币 131.09 万元，其中： 品目号 02-01：人民币 70 万元； 品目号 02-02：人民币 0.5 万元， 品目号 02-03：人民币 6.5 万元， 品目号 01-04：人民币 3.0 万元， 品目号 01-05：人民币 0.8 万元， 品目号 01-06：人民币 0.3 万元， 品目号 01-07：人民币 0.9 万元； 品目号 01-08：人民币 1.2 万元， 品目号 01-09：人民币 0.25 万元， 品目号 01-10：人民币 0.02 万元， 品目号 01-11：人民币 0.6 万元， 品目号 01-12：人民币 2.4 万元， 品目号 01-13：人民币 0.6 万元， 品目号 01-14：人民币 1.8 万元， 品目号 01-15：人民币 0.6 万元， 品目号 01-16：人民币 0.4 万元， 品目号 01-17：人民币 1.25 万元， 品目号 01-18：人民币 0.4 万元， 品目号 01-19：人民币 0.28 万元， 品目号 01-20：人民币 2.5 万元， 品目号 01-21：人民币 0.8 万元， 品目号 01-22：人民币 4.5 万元， 品目号 01-23：人民币 1.5 万元， 品目号 01-24：人民币 0.6 万元， 品目号 01-25：人民币 0.4 万元， 品目号 01-26：人民币 0.24 万元， 品目号 01-27：人民币 2.0 万元， 品目号 01-28：人民币 1.6 万元， 品目号 01-29：人民币 4.55 万元， 品目号 01-30：人民币 1.312 万元， 品目号 01-31：人民币 0.75 万元， 品目号 01-32：人民币 1.65 万元， 品目号 01-33：人民币 2.32 万元， 品目号 01-34：人民币 0.86 万元， 品目号 01-35：人民币 1.90 万元。</p> <p>超过各包及各品目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投标。</p>
2.	低于成本价 不正当竞争 预防措施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p>



	(实质性要求)	的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法人的,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 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 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	进口产品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 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与竞争, 供应商以进口产品投标时, 将按无效投标处理。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 不限制国产产品参与竞争。
4.	投标保证金	无。
5.	履约保证金	无
6.	合同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接受合同分包;
7.	招标代理服务 费 (实质性要求)	根据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01包: 17900元, 02包: 18400元。
8.	推荐中标候选人 数量	3家/包。
9.	中标通知书 领取	采购结果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后, 请中标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以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查验原件)到招标代理机构领取。
10.	供应商的 询问及质疑	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联系人: 徐老师。 联系电话: 028-61315330, 61315331 转 816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118 号凯旋广场 2 号楼 7 层(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11.	供应商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12.	评标情况 公告	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13.	政府采购合同 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政府采购合同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政府采购合同将向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4.	政策性鼓励与 惩戒	一、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

		<p>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4、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二、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的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七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三、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按照第七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p> <p>四、符合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条件的，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采购的机会。</p> <p>五、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 号）、《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成财采〔2019〕17 号）等有关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p>
15.	其他强制性规定 (实质性要求)	<p>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本项目有其他关于技术标准、质量标准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其他强制性规定的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三章格式 2-14），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备注		<p>若采购文件中其它内容与本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p>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成都市武侯区医院管理服务中心。本次招标的使用人是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2.5 “法定责任人”是指企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投标人的法定负责人、个体工商户投标人的法定经营者或自然人投标人的本人等。

3. 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获取了招标文件。

4. 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

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本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01包：01-01:推车式全数字彩色超声诊断系统, 01-08:体外除颤监护仪；02包：02-01:数字化X射线成像系统DR。**

5.2 提供相同制造厂商不同品牌产品处理。

制造厂商有二个以上品牌，制造厂商与分销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同时参加投标，投标产品为不同品牌的，制造厂商投标产品所属品牌为该品牌的有效投标人，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制造厂商有二个以上品牌，只有分销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参加投标，且投标产品为不同品牌的：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产品品牌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所投品牌产品以评审后得分最高的投标产品品牌可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可推荐资格，其他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3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4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5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

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6 投标人行贿犯罪记录。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责任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三、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投标文件格式；
- (4)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5)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6)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 (7) 评标办法；
- (8) 合同主要条款。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申请，但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决定是否采纳投标人的申请事项。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9.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投标人承担。

10.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联合体投标（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性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文件”两部分组成。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完整地填报相关资料，投标文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可以包括下列内容：

14.1.1 分册一：资格性投标文件

包括本文件第五章所列内容要求具备的资格证明文件等（部分资料格式详见第三章）。

14.1.2 分册二：其他投标文件

视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可以包括以下内容（部分资料格式详见第三章）：

1) **报价部分（实质性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

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
- (2) 技术应答材料；
- (3) 项目实施方案；
-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3)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 (2) 证明投标人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复印件；
- (3) 商务及其他应答表；
- (4)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4) 售后服务。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可包括以下内容：

- (1) 售后服务应答材料；
- (2) 说明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情况以及投标产品的售后服务与范围、响应时间等；
- (3) 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若采购项目要求提供的话）；
- (4) 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5) 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执行招标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要求。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6. 投标保证金（实质性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16.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交款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注: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或者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协商可以延迟退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时限之内)。

16.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中标后放弃中标、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 (4)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6) 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的;
- (7)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17.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7.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90天。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2 因不可抗力事件,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7.3 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政府采购云平台—CA管理—绑定CA—下载驱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立即下载)。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确认、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

18.2 资格性投标文件、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封面均应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确认，不得使用投标人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实质性要求）

18.3 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18.4 招标文件若有修改，投标人根据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制作或修改并递交投标文件。

18.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8.6 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请自行前往四川 CA、CFCA、天威 CA、北京 CA、重庆 CA、山西 CA、浙江汇信 CA、天谷 CA、国信 CA、山东 CA、新疆 CA、乌海 CA 等统一认证服务点办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提示：办理时请说明参与成都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及时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注册及 CA 账号绑定，确保顺利参与电子投标。

18.7 本次招标要求的复印件是指对图文进行复制后的文件，包括扫描、复印、影印等方式复制的材料。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编制完成并且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成功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19.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递交文件的不可预见因素，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将无法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并加密后重新递交。**撤回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重新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0.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撤回投标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21.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点击“项目采购—开标评标”模块，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等待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后，进行线上解密。除因系统发生故障（包括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外，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开标和中标

22. 开标及开标程序

22.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22.2 开标准备工作。投标人需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本项目“开标大厅”参与不见面开标。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开标大厅（确保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

提示：投标人未按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错过开标解密时间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2.3 解密投标文件。等待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后，投标人进行线上解密。开启解密后，投标人应在**60分钟内**，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在线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除因系统故障（包括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导致系统无法使用外，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4 确认开标记录。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展示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等唱标内容。**如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则只展示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人对开标记录（包含解密情况、投标报价、其他情况等）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如未确认，视为认可开标记录。**

22.5 投标人电脑终端等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投标人电脑终端等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应符合电子投标（含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电脑终端配置要求并运行正常，投标人承担因未尽职责产生的不利后果。

22.6 因组织场所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开标活动中止或延迟，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进行开标活动。

22.7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交易活动无关的言论。

23. 开评标过程存档

开标和评标过程进行全过程电子监控，并将电子监控资料存储介质留存归档。

24. 评标情况公告

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25. 中标通知书

25.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2 投标人中标后，拒绝领取中标通知书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于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取邮寄、快递方式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地址发出中标通知书。

25.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招标采购单位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5.5 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供应商自行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可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及单位介绍信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三、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6.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7.1 本项目合同接受分包与否，以“投标人须知附表”勾选项为准。

27.2 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7.3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27.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事前载明。

27.5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7.6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8.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9.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30.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仅适用于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项目）

30.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若招标文件要求的话）。

30.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向投标人追究相应责任。

31.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四川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2. 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3. 履行合同

33.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4. 验收

34.1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34.2 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相关手续办理履约保证金（若招标文件要求的）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认定为失

信责任主体并给予相应处罚。

35. 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四、投标纪律要求

3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将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五、询问、质疑和投诉

37.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工作规程》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模块查询）。

38.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

提出。

六、其他

39.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和第七章中“1. 总则、2. 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做调整。

40. **(实质性要求)**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为填报事宜而作出的【说明】脚注，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可删除。

四、其它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资料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分册一：“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1-1 封面

资格性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 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①

致：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本供应商在参加此项目竞标前，没有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良好履约。

本投标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投标人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① 【说明】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格式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本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投标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投标人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本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本投标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投标人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1-5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②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投标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投标人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② 【说明】

（1）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

（2）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格式1-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承诺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投标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本投标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投标人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册二：“其他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2-1 封面

其他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 号： _____

投 标 人： _____（单位公章）

投标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2

投 标 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__（项目名称）__”项目（项目编号：____，包号：__）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姓名、职务）__代表我方__（投标人名称）__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并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成本项目的所有采购需求，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小写）__元（大写：____）。

二、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同意本次招标的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四、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__（投标人全称）__（加盖公章）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2-3

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本投标人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本投标人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本投标人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责任人、主要负责人在前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六、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七、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八、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九、我方完全理解本项目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同时理解并接受关于“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的条款。

投标人名称：____（投标人全称）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4

开标一览表^③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项目名称	交货时间	是否含有进口产品	备注
投标总价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投标人全称）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③ 【说明】

-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 (3) “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格式2-5

分项报价明细表^④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小计（元）	备注
1.								
.....								
分项报价合计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投标人全称）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④ 【说明】

- (1) 如采购项目包括多项采购内容，投标人应当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包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对应包报价合计相等。
- (3) “分项报价明细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格式2-6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表^⑤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货物（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响应或偏离
.....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⑤ 【说明】

- (1) 投标人必须把本文件“第六章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中的全部技术相关要求列入此表。
- (2) 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格式2-7

商务及其他应答表⁶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正/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说明】

(1)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与招标文件所列商务及其他要求条款（指除前表所列之外的其他条款）无偏离，则无须逐条应答；如有偏离条款（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

(2) 此表若空白则视为：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及其他要求完全响应而无差异，②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表述的商务及其他要求完全理解而无异议。

格式2-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责任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____（投标人全称）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9

中小企业声明函⁷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7【说明】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2-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⁸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⁸ 【说明】（1）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格式2-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XXXX 单位的 XXXX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说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格式2-12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¹⁰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投标人名称：____（投标人全称）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说明】投标人（仅限于投标人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2-13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 服务 人员								

投标人名称：____（投标人全称）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14

符合其他强制性规定的承诺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方及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本项目其他关于技术标准、质量标准等强制性规定，且在投标前已具备前述条件。我方在提供产品时将向采购人一并提交有效的相应证明材料（认证证书复印件或认证机构认证公示信息截图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本项目验收的必备条件之一。

我单位对以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投标人名称：____（投标人全称）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投标人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资格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要求并提供投标人经营该产品的经营许可/经营备案证明材料。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按规定报名并获取了招标文件；

二、投标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医疗器械的，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须符合《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要求并提供产品的注册/备案证明材料。

2、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辐射产品，须提供投标产品生产企业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3、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消毒产品，生产厂家须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具有《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或新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应当提供的投标人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资格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副本复印件。

1.2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可提供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近半年内投标人内部的任 1 个月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④投标人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 1 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1.3 提供具备良好商业信誉：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详见第三章，原件）。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详见第三章，原件）。

1.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详见第三章，原件）。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详见第三章，原件）。

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第三章，原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要求并提供投标人经营该产品的经营许可/经营备案证明材料（复印

件)；

(二)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 按照规定购买了招标文件（由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不需提供证明材料）。

二、应当提供的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医疗器械的，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须符合《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要求并提供产品的注册/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

2、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辐射产品，须提供投标产品生产企业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3、若采购产品以及所有配置产品为消毒产品，产品生产厂家须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具有《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或新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件（复印件）。

【说明】

1.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

第六章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一、采购清单

包号	品目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万元)	所属行业
01	01-01	推车式全数字彩色超声诊断系统	1 台	700000	工业
	01-02	犬伤清创机	1 台	50000	
	01-03	超短波电疗机	1 台	15000	
	01-04	微波治疗仪	1 台	10000	
	01-05	电动洗胃机	1 台	3000	
	01-06	一次性使用简易呼吸器	6 台	3000	
	01-07	急救箱	4 台	4000	
	01-08	体外除颤监护仪	1 台	63000	
	01-09	半自动体外除颤器	2 台	54000	
	01-10	小型分子筛制氧机	7 台	21000	
	01-11	移动空气消毒机	4 台	24000	
	01-12	三氧机（壁挂式）	4 台	24000	
	01-13	真空高压消毒柜	1 台	20000	
	01-14	不锈钢转角配输液工作台	1 台	15000	
	01-15	锐器盒垃圾桶治疗台	1 台	15000	
	01-16	不锈钢带洗手池治疗台	1 台	15000	
	01-17	不锈钢治疗台	1 台	15000	
	01-18	不锈钢器械柜	4 台	60000	
	01-19	心电图机	1 台	25000	
	01-20	病人监护仪	1 台	15000	
	01-21	血糖血酮仪	1 台	200	
	01-22	动态心电仪	1 台	15000	
	01-23	动态葡萄糖监测系统	1 台	5000	
	01-24	睡眠呼吸初筛仪	2 台	8000	
	01-25	检眼镜	8 个	12000	
	01-26	检耳镜	8 个	2800	

	01-27	数码电子阴道镜	1 台	28000	
	01-28	医用臭氧治疗机	1 台	21000	
	01-29	高频电刀（高频妇科治疗机）	1 台	22000	
02	02-01	数字化 X 射线成像系统 DR	1 台	700000	工业
	02-02	儿童身高、坐高、体重测量仪	1 台	5000	
	02-03	视力筛查仪	1 台	65000	
	02-04	智能雾化室	1 套	30000	
	02-05	抢救床	2 张	8000	
	02-06	ABS 输液车	1 台	3000	
	02-07	ABS 治疗推车	3 台	9000	
	02-08	不锈钢治疗推车	8 台	12000	
	02-09	医用脚踏	5 个	2500	
	02-10	手推式输液架	2 个	200	
	02-11	重型货架	2 组	6000	
	02-12	中药柜	4 台	24000	
	02-13	中药配药台	1 台	6000	
	02-14	单向裤架	4 组	18000	
	02-15	ABS 急救车	2 台	6000	
	02-16	观片灯	16 套	4000	
	02-17	儿童检查床	5 张	12500	
	02-18	儿童整理台	2 台	4000	
	02-19	小儿推拿床	1 张	2800	
	02-20	输液沙发	10 组	25000	
	02-21	诊室检查床	8 张	8000	
	02-22	观察病床	15 张	45000	
	02-23	治疗床	3 张	15000	
	02-24	妇科检查床	2 张	6000	
	02-25	超声诊查床	2 张	4000	
	02-26	不锈钢污物推车	3 台	2400	
	02-27	库房货架	20 组	20000	

02-28	器械柜	10 台	16000
02-29	电动诊床	13 张	45500
02-30	冷库	1 套	131200
02-31	医用冷藏箱	1 台	7500
02-32	医用冷藏冷冻箱	1 台	16500
02-33	冷藏箱（桌面型）	4 台	23200
02-34	温度记录仪（双探头）	2 台	8600
02-35	温度记录仪（单探头）	5 台	19000

二、技术参数要求

包号：01

品目号：01-01 设备名称：推车式全数字彩色超声诊断系统 数量：1 台

（一）设备主要用途：

1.主要用于：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经颅、等全身应用。

2.主机配置：

2.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主机

2.2 配置探头：腹部探头 1 把、浅表探头 1 把、腔内探头 1 把

（二）主机及技术参数要求：

1、通用功能

1.1 上下、左右旋转，便于医生调整可视角度

★1.2.主机一体化高灵敏度触摸屏≥14 英寸。（提供证明图片）

1.3.数字通道数≥40000。

1.4.主机一体激活探头接口≥5 个

1.5.操作电动升降≥20cm

1.6.二维灰阶模式

1.7.M 型模式和彩色 M 型模式

1.8.解剖 M 型模式 (≥3 条取样线，360 度自由旋转)

1.9.组织多普勒成像

1.10.梯形成像功能

1.11.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可调级别≥8。

1.12.支持穿刺增强,要求具备多个角度可选，支持单线和双线区间引导两种方式，穿刺引导线支持深度/长度标记，可调节位置及角度。

- 1.13.一键优化，要求一键快速优化二维图像、彩色图像。
- 1.14.全中文操作系统界面、操作菜单并可选多种语言。
- 1.15.机器内置教学软件功能。
- 1.16.3D/4D 成像功能。
- 1.17.主机重量 $\leq 60\text{KG}$ 。
- 2、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 2.1.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 ★2.1.1 特征成像：细腻、常规、穿透 可调可视。
 - 2.1.2.高密度波束形成器，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 $A/D \geq 12\text{bit}$ 。
 - 2.1.3.扫描线：每帧线密度 ≥ 512 超声线。
 - 2.1.4.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 ≥ 2700 幅，回放速度可调。
 - ★2.1.5.增益调节：B/M 可调节，TGC 分段 ≥ 8 ，触屏虚拟 LGC 分段 ≥ 8 。
 - 2.1.6.成像速率：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 深度时，在最高线密度下，帧速率 ≥ 40 帧/秒。
 - 2.1.7 最大显示深度： $\geq 45\text{cm}$ （提供证明文件）
 - 2.1.8 动态范围： $\geq 300\text{dB}$
 - 2.2.彩色多普勒参数
 - 2.2.1.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 2.2.2.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 2.2.3.取样框偏转： $\geq \pm 30$ 度
 - 2.3.频谱多普勒参数
 - 2.3.1.显示方式：B, PW, B/PW, B/C/PW, B/CW, B/C/CW 等等
 - 2.3.2.PW 最大速度： $\geq 10.00\text{m/s}$
 - 2.3.3.最小速度： $\leq 1\text{mm/s}$ （非噪声信号）
 - 2.3.4.取样宽度：0.5-40mm
 - 2.3.5.偏转角度： $\geq \pm 30$ 度（线阵探头）
 - 3.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
 - 3.1.一般测量
 - 3.2.心脏功能测量与分析（B 型、M 型、D 型、TDI、B/CFI/M 型）
 - 3.3.解剖 M 型测量功能
 - 3.4.妇、产科测量与分析
 - 3.5.血管血流测量与分析
 - 3.6.自动 IMT 测量功能

3.7.产科自动测量

★3.8.血流量自动测量：在 PW 模式下，一键自动测当前血管直径和流速并自动计算出当前血管血流量，即一键同屏自动显示血管内径、流速、血流量等数据，减少反复测量误差，节约时间。（提供图片证明）

4、连通性要求

4.1.输入/输出信号：

输出：S-VHS 、彩色复合信号、DVI-D、USB 接口。

4.2.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3.0 版接口部件，装机后可正常使用。

4.3.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硬盘、DVD/CD、USB 闪存盘存储。

4.3.1.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功能，在主机中完成病人静态图像和动态图像的存储、管理及回放。

4.3.2.存储：支持多种文件格式(BMP, JPG, AVI, DICOM 等)静态及动态图像的存储，USB 接口≥7 个，其中 3.0 接口≥2 个。（提供证明图片）

4.3.3.硬盘容量：≥1tb

4.3.4.支持外置 USB 接口 DVD。

5.探头规格

5.1.凸阵探头:1.0-7.0MHz

5.2.线阵探头:4.0-19.0MHz

5.3.腔内探头:3.0-12.0MHz，不使用扩展成像技术情况下角度≥200°（提供图片证明）

5.4.相控阵探头：1.0-5.0MHz

6.外设附件

6.1.支持可拆卸耦合剂加热器。

6.2.具备专业探头放置架≥5 个（不包括耦合剂放置架）

★6.3.具备可充电双锂电池供电系统:电池满电量状态下可支持≥1.5 小时常规使用（视使用情况而定包括气压环境温度等因素）

品目号：01-02 设备名称：犬伤清创机 数量：1 台

1.适用于擦伤、开放性创伤、犬咬伤、武器伤、褥疮、糖尿病溃疡、外科手术感染创面的清创

2.≥10 寸全真色医用级高清智能屏，实现触摸智能控制，用户界面友好

3.压力冲洗管路外置，方便更换，冲洗液体不过主机内部，防止交叉感染

品目号：01-03 设备名称：超短波电疗机 数量：1 台

1.适应症：炎症性疾病

2.输出模式：三种输出模式，根据不同病症治疗的需要进行选择。

连续输出模式

断续输出模式

脉冲输出模式

3.脉冲脉宽：200~1000 μ s，50 Hz。

4.电源条件：220V/50Hz。

品目号：01-04 设备名称：微波治疗仪 数量：1台

1.电源电压：220V \pm 10%，

2.频率 50HZ \pm 1HZ

3. 正常工作条件：

 环境温度：10 $^{\circ}$ C~40 $^{\circ}$ C；

 相对湿度：30%~75%；

大气压力：700hPa~1060hPa

4.整机输入功率： \leq 450W

5.输出功率： \leq 80W

6.微波频率：2450Mhz \pm 30Mhz

7.工作方式：分理疗、治疗两种，均为连续工作，输出控制方式为双路输出控制

8.磁控管：性能稳定，效率高。

9.功率范围：理疗：0W—30W 之间，连续可调

治疗：0W—80W 之间，连续可调

10.治疗时间定时范围：0—99S 可调

11.理疗时间定时范围：0—30min 可调，理疗蜂鸣报警

12.手术时间：可根据手术具体情况控制手术时间。

13.辐射防护

外壳泄漏 \leq 2Mw/cm²

无用辐射 \leq 2Mw/cm²

探头驻波比 \leq 3

输出阻抗 \leq 50 Ω

在电压不稳时，可自动调节。

品目号：01-05 设备名称：电动洗胃机 数量：1台

1.造型美观大方，操作简单，移动方便，耗能低，噪音低

2.产品结构主要由控制板、吸泵、吸阀、冲泵、冲阀等部件组成

3.供临床机构为患者洗胃用

品目号：01-06 设备名称：一次性使用简易呼吸器 数量：6台

1.适应症：适用于窒息、呼吸困难或需要提高供氧量的情况。

2.特点：具有使用方便、痛苦轻、并发症少、便于携带、有无氧源均可立即通气的特点

品目号：01-07 设备名称：急救箱 数量：4台

1.特征：携带方便、抢救设备齐全,轻便小巧

2.可存放酒精棉、纱布等

品目号：01-08 设备名称：体外除颤监护仪 数量：1台

1.体外除颤监护仪配置，分辨率为800×600，界面最多可显示4道监护参数波形

2.显示模式具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可通过VGA外接显示器

3.采用双相指数截断（BTE）波形，波形参数可根据病人阻抗进行自动补偿

4.支持电极类型：体外除颤电极板、多功能电极片和体内除颤电极板，其中体外电极板为成人/小儿多功能一体型

5.体外除颤监护仪提供的体外电极板具有支持充电，放电，能量选择等操作功能并具备充电完成指示灯

6.具有旋钮式能量选择，可快速选择能量，节约时间

7.三步即可完成手动除颤操作

8.体外手动除颤和同步除颤中，除颤能量选择范围为25种，最小为1J，最大为360J

9.病人阻抗范围：体外除颤：20-250欧；体内除颤：15-250欧

10.体外除颤监护仪选配支持AED除颤功能，电击能量100J~360J可配置，配置符合AHA2010急救指南，可电击心率VF,VT

11.体外除颤监护仪支持CPR心肺复苏抢救提示，可指导操作人员进行CPR操作，过程符合AHA2010急救指南中CPR指南要求

12.体外除颤监护仪支持体内除颤功能，选配体内除颤电击板，体内手动除颤时，除颤能量选择范围为14种，最小为1J，最大为50J

13.电池供电情况下除颤监护仪充电至200J小于5s，充电至360J小于8s；

14.体外除颤监护仪在关机状态并接通交流电情况下，会按照设定的时间自动检测，包括进行常规检验和大能量检测

15.可选配起搏模式，起搏模式具有固定起搏和按需起搏

16.起搏波形：单向方波脉冲，脉冲宽度为20ms±1.5ms

17.可选配升级实现12导ECG、SPO₂、2通道体温、NIBP、旁流呼气末CO₂

★18.可监测心律失常种类≥26种

19.主机具有160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240min录音存储

★20.体外除颤监护仪提供技术报警和生理报警两种报警功能，并且具有双报警灯，分别显示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

★21.体外除颤监护仪最大可配置 2 块锂离子电池，其中 1 块至少可支持 360J 除颤 210 次，单 ECG 检测≥6 小时

22.电池体上带有多段发光二极管（LED）电池电量指示装置，可用于快速评估电池电量；

23.体外除颤监护仪配置 80mm 记录仪，可设置自动打印充电事件、放电事件、自动检测报告、标记事件和 12 导报告

24.实时记录时间有 3 秒、5 秒、8 秒、16 秒、32 秒、连续可供选择

25.体外除颤监护仪 IP 防护等级满足 IP44 等级要求

品目号：01-09 设备名称：半自动体外除颤器 数量：2 台

1.为确保及时除颤，在需要除颤时，除颤按钮必须有醒目的闪烁提示。

2.在待机状态下，电极片和自动体外除颤仪预先连接，且电极片可放在机器上，方便携带和及时救治。

3.提供中英文双语语音提示，可一键快速切换中英文，无需重新启动。

4.智能环境降噪：根据环境自动调整屏幕亮度和音量，适应野外强光环境下和急救现场嘈杂环境下使用。

5.提供智能语音播报。设备根据急救人员响应速度，智能提示急救人员除去病人的衣物、粘贴电极片。

6.仅按压过程中持续提供操作指导和剩余按压次数提示。

7.设备屏幕支持显示 ECG 波形。

8.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除颤波形：双相指数截断波形（BTE），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9.成人最大除颤能量可达 360J

10.支持成人/小儿模式，且模式可一键切换。切换后机器根据选择的病人类型自动切换提示信息、除颤能量和 CPR 按压模式。

品目号：01-10 设备名称：小型分子筛制氧机 数量：7 台

1.原装分子筛，连续工作 24 小时仍能保持 90%以上氧浓度

2.多重进气过滤系统，为您提供洁净的氧源

3.超静音设计，降噪音控制在源头

4.大屏幕氧浓度显示，让您氧气看得见

品目号：01-11 设备名称：移动空气消毒机 数量：4 台

1.微电脑程序控制，中文背光液晶显示屏。

2.紫外线灯管、电机、负氧离子故障自动检测故障提示。

3.采用 H 型石英紫外线灯消毒、杀菌。

4.具有消毒及风量加强功能。

- 5.消毒可设置六个时间段，时间可任意设置。
- 6.采用后下进风，前上三维立体出风，循环风量大。
- 7.带多次使用初中效尘埃过滤网、活性炭网除臭、光触媒杀菌等辅助消毒手段。

品目号：01-12 设备名称：三氧机（壁挂式） 数量：4 台

- 1.微电脑程序控制，中文背光数码显示屏。
- 2.采用主控制芯片，附带时钟计时芯片，工作稳定可靠。
- 3.程控、遥控、触摸按键多控消毒运行，具有程控定时功能。
- 4.消毒可设置六个时间段，时间可任意设置。
- 5.采用后下进风，前上出风。风速高、中、低三档可调。
- 6.带多次使用初中效尘埃过滤网、活性炭网等辅助消毒手段。
- 7.采用石英水晶管内外发射臭氧发生器，具有臭氧浓度高，使用寿命长优点。
- 8.臭氧发生器和臭氧发生体机芯使用寿命≥8000 小时。
- 9.臭氧发生量≥5000mg/h 。
- 10.臭氧浓度≥56mg/m³
- 11.对空气中自然菌的杀灭率≥93%。
- 12.对空气中白葡萄球菌杀灭率 99.93%。

品目号：01-13 设备名称：真空高压消毒柜 数量：1 台

- 1.在消毒过程中采用智能化控制，操作简单，安全可靠
- 2.设有自动控制程序，内装电加热器、安全阀、电磁阀、压力温度传感器以及灭菌结束报警器和自动切断加热电源等装置
- 3.该容器具有消毒灭菌效果可靠，操作方便，使用安全，节电耐用
- 4.范围：对手术器械、敷料、器皿、培养基等进行消毒灭菌

品目号：01-14 设备名称：不锈钢转角配输液工作台 数量：1 台

- 1.规格尺寸：1500×350/700×1800mm
- 2.该产品分为上柜与下柜两部分，采用焊接连接。
- 3.配置对开门带锁，上柜门安装厚度为 5mm 的高强度玻璃，可在不开门的情况下查看柜内物品；门板均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
- 4.柜门、抽屉配置合金拉手，高端大气，通过盐雾测试试验后表面无锈点
- 5.下柜柜体使用 304 优质不锈方管作加强之用（主横梁），要求总体结构牢固、耐用、不变形。
- 6.下柜配置抽屉，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可放置此容积之内的较大物品。
- 7 抽屉导轨三节静音式，负载重量≥30KG；通过连续盐雾测试试验后无锈蚀，耐腐蚀性达 9 级。

8.下柜台面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台面正面为弧形工艺制作。

品目号：01-15 设备名称：锐器盒垃圾桶治疗台 数量：1 台

1.规格尺寸：1200×350/700×1800mm

2.该产品分为上柜与下柜两部分，采用焊接连接。

3.配置对开门带锁，上柜门安装厚度为 5mm 的高强度玻璃，可在不开门的情况下查看柜内物品；门板均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

4.柜门、抽屉配置合金拉手，高端大气，通过盐雾测试试验后表面无锈点

5.下柜柜体使用 304 优质不锈方管作加强之用（主横梁），要求总体结构牢固、耐用、不变形。

6.下柜配置抽屉，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可放置此容积之内的较大物品。

7 抽屉导轨三节静音式，负载重量≥30KG；通过连续盐雾测试试验后无锈蚀，耐腐蚀性达 9 级。

8.下柜台面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台面正面为弧形工艺制作。

品目号：01-16 设备名称：不锈钢带洗手池治疗台 数量：1 台

1.规格尺寸：1990×600×1400（3 位）

2.主体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冷轧板冲压、折弯、焊接成型,边缘以圆弧过渡为，造型圆润，使用安全。

3.水槽由优质 304 不锈钢冲压折弯焊接成型，焊接后在焊瘤处涂布 AB 胶进行防水处理，做到不漏水渗水。水槽总长 1930mm,上部宽度为 460mm,底部宽度为 250mm,深度为 300mm,带下水口和下水器，闭水堵头。

4.上部背板高度为 400mm，正面装配 3 个高级出水龙头和出水感应器三面板。水龙头表面电镀光洁，防锈耐腐蚀。感应器面板为拉丝不锈钢。背板内部安装感应器主体。

5.水槽下柜体内带冷热给水和排水水管排布系统，带单独控制阀门。2 个柜体门板可拆，便于检修和储放杂物。

6.底部使用 20×40 的优质不锈矩管作加强之用（主横梁），要求总体结构牢固、耐用、不变形。

品目号：01-17 设备名称：不锈钢治疗台 数量：1 台

1.规格尺寸：1200×350/700×1800mm

2.该产品分为上柜与下柜两部分，采用焊接连接；

3.配置对开门带锁，上柜门安装厚度为 5mm 的高强度玻璃，可在不开门的情况下查看柜内物品；门板均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

4.柜门、抽屉配置合金拉手，高端大气，通过盐雾测试试验后表面无锈点

5.下柜柜体使用 304 优质不锈方管作加强之用（主横梁），要求总体结构牢固、耐用、

不变形。

6.下柜配置抽屉，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可放置此容积之内的较大物品。

7 抽屉导轨三节静音式，负载重量≥30KG；通过连续盐雾测试试验后无锈蚀，耐腐蚀性达 9 级

8.下柜台面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台面正面为弧形工艺制作。

品目号：01-18 设备名称：不锈钢器械柜 数量：4 台

1.规格尺寸：900×400×1750mm

2.整体采用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

3.配置 2 个对开门带天地锁，安装厚度为 5mm 的高强度玻璃，可在不开门的情况下查看柜内物品；门外置不锈钢材质拉手，高端大气。

4.门板均采用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开窗处为圆弧造型，并配备封口胶条，有效防止锋棱、毛刺等。

5.柜体内部均列排布横隔板 4 件（长 898mm），实现多层放置，有效利用存放空间。

品目号：01-19 设备名称：心电图机 数量：1 台

1.至少提供功能键、触摸屏两种操作方式。

2.提供便携式隐形提手。

3.通过触摸屏输入检查者信息，并可选择病例来源和是否是起搏器患者。

4.录入病历信息时可通过“获取”功能直接获取已检查过心电图的病人信息，无须重新输入。

5.至少提供 12 导联、附 6 导联、12 导联+附 6 导联多种采集方式。

6.至少提供工频滤波、基线滤波、肌电滤波和低通滤波多种滤波方式。

7.具有 12/6/3 导联心电波形同屏显示功能，通过双击屏幕波形可在 12/6/3/1 导联之间切换。

8.至少提供常规导联、有序导联两种导联排序方式。

9.心电波形采集过程中可通过快捷键调节增益、走速、滤波设置、打印模式。

10.心电波形采集过程中有导联脱落或过载的情况，打印的波形以“*”或“+”标记。

11.心电波形打印完成后，会有波形回顾、删除波形、导联脱落或过载等信息提示。

12.至少包含手动、自动、节律等多种打印模式，并具有定时打印功能。

13.至少包含自动 12×1、6×2+1、6×2+1_H、6×2、6×2_H、3×4+1、3×4+2、1×12、节律 12、节律 10、节律 8、节律 6 等多种打印格式。

14.具有常规心电图参数自动分析和自动诊断功能，提供心率、P-R 间期、P 波时限、QRS 波群时限、Q-T 间期、Q-Tc、P 电轴、QRS 电轴、T 电轴、R(V5)幅度、S(V1)幅度、R(V5)+S(V1)幅度等测量参数及自动诊断结论。

品目号：01-20 设备名称：病人监护仪 数量：1 台

- 1.可监护成人、小儿、新生儿等多种病人类型。
- 2.标配监测参数：心电、无创血压、血氧、脉搏、呼吸、体温，可选配主流或旁流呼吸末二氧化碳。
- 3.波形显示：最大同时显示 8 道波形；标配 ECG1、ECG2、SpO2、RESP 波形组合和 ECG 七导同屏以及 ECG 级联显示方式；可选配 12 导心电同屏显示。
- 4.界面显示：标准界面、动态刷新界面、趋势共存界面、大字符界面，他床观察界面，可选配十二导联、网格、边框界面模式。
- 5.提供诊断、手术、监护三种心电滤波方式。
- 6.具有三/五导联心电监测功能并可自由切换；自带心电校准功能；心电、血氧、自动、同时四种心率来源可选。
- 7.提供手动、连续、间隔等无创血压测量方式，可存储 ≥ 4800 组血压测量数据。
- 8.通过声、光、显示三种报警方式提供生理报警、技术报警两类报警信息；生理报警、参数报警具有暂停和开关功能；报警事件存储回顾 ≥ 71 个。

品目号：01-21 设备名称：血糖血酮仪 数量：1 台

- 1.触摸大屏
- 2.满足院内复杂环境下各种临床监测需求
- 3.适用于院内高强度工作环境使用

品目号：01-22 设备名称：动态心电仪 数量：1 台

- 1.全新起搏信号俘获方式
- 2.窦性心率震荡检测
- 3.睡眠呼吸暂停检测
- 4.T 波电交替检测
- 5.OT 离散度分析

品目号：01-23 设备名称：动态葡萄糖监测系统 数量：1 台

- 1.全景曲线：扫描获取最长 ≥ 5 天动态葡萄糖数据
- 2.单个扫描检测仪可扫描多个患者
- 3.触摸背光设计，方便黑暗中查看数据
- 4.快速扫描

品目号：01-24 设备名称：睡眠呼吸初筛仪 数量：2 台

- 1.适用于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SAHS）、用于各种患者进行睡眠呼吸监测，血氧监测。本产品适合家庭、医院使用
- 2.产品功能

- 2.1.血氧饱和度和脉率值显示，脉搏音、棒图指示。
- 2.2.脉搏波，鼻气流波形显示。
- 2.3.低电提示，手指脱落及血氧、脉率超限提示可设。
- 2.4.电池电量状态显示。
- 2.5.实时时钟。
- 2.6.定时开关机。
- 2.7.多病历储存。

品目号：01-25 设备名称：检眼镜 数量：8个

- 1.改良光学设计，光学性能优越，可以清晰进行眼底诊察
- 2.携带方便，一次性充电，可以长时间使用，方便移动诊察
- 3.快速充电，有防过充功能，可随充随用
- 4.照明形式 :大光斑、小光斑、裂隙、网格片、无赤片

品目号：01-26 设备名称：检耳镜 数量：8个

- 1、范围：检耳镜作耳科检查用
- 2、视野大，方便观察
- 3、损耗低，抗干扰能力强

品目号：01-27 设备名称：数码电子阴道镜 数量：1台

- 1.高分辨率、超高清、≥200万像素、彩色数字 CCD
- 2.图像分辨率≥750TVL
- 3.镜头景深：8~450mm
- 4.视野范围：2.5~350mm
- 5.镜头聚焦距离：200~600mm
- 6.镜头照度：大于 2500Lux
- 7.镜头放大倍数：光学 40 倍，图像清晰放大高达 380 倍
- 8.DSP 动态自动聚焦系统，自动白平衡，色彩数字还原，配合手动聚焦调整
- 9.镜头色彩平衡：自动调节或手动调节
- 10.镜头信噪比：≥50 分贝
- 11.超近摄像：10cm 以外，均可有满意的成像
- 12.图像打印方式：支持普通复印纸、喷墨打印纸及高级像片纸的彩色打印。
- 13.镜头图像冻结控制：图像采集方式：脚踏开关、鼠标、键盘三种方式采集

品目号：01-28 设备名称：医用臭氧治疗机 数量：1台

- 1.模块化设计，微电脑控制。
- 2.人机对话界面，全中文菜单，智能化治疗控制。

3.治疗功能+冲洗功能。

4.配有自动进水系统只需将成桶的纯净水或蒸馏水放在旁边，仪器会自动进水，不用手动进水，不用手动添加液体，省时省力。

5.具有双电子液位显示，实时显示水位，仪器缺水时红灯亮。并具有液面报警装置，便于及时添加溶液。

6.多种治疗方式，水、气雾三合一，高效灭菌，治疗彻底。

加温，保温自动化，患者感觉温热舒适：大于 41 度过温保护，防止患者及使用烫伤。

7.加温不冲洗，冲洗不加温，安全可靠。

品目号：01-29 设备名称：高频电刀（高频妇科治疗机） 数量：1 台

1.工作电源：交流 220±22V 50±1HZ

2.工作模式

2.1 纯切：允许最大功率 200W 切割

2.2 混切：3 种混切模式

2.3 单极电凝：有接触电凝和喷射电凝两种方式

2.4 双极电凝：低功率双极电凝

3.工作频率：475KHZ

4.性能指标

4.1 具有自动电压调节功能

4.2 纯切功能：1-200W（负载≥7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 1W

4.3 混切功能：1-200W（负载≥7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 1W

4.4 三种混切模式：混切 1：200W 70%切 30%凝，

混切 2：150W 50%切 50%凝，

混切 2：100W 30%切 70%凝，

4.5 单极凝性能 1-120W（负载≥3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 1W

三种电凝模式：电凝 1：120W 电凝 2：120W 电凝 3：120W

4.6 单极模式下高频漏电流≤100mA

4.7 功率显示方式：LED 数字显示

4.8 功率调节方式：防水按键方式调节

4.9 参数设置：能够记忆上次输出功率

5、控制功能

5.1 具有双回路安全自动检测、控制（自动检测异常并关闭功率输出）和报警功能，并能声光报警提示

5.2 具有手控和脚控功率输出功能

6.整机功率 $\leq 1250\text{VA}$

02包

品目号：02-01 设备名称：数字化 X 射线成像系统 DR 数量：1 台

1、高压发生装置及电源要求

1.1 电压： $380\text{V}\pm 38\text{V}$

1.2 内阻： 不大于 0.17Ω

1.3 容量： 65kVA

1.4 频率： $50\text{Hz}\pm 1\text{Hz}$

★1.5 功率 $\geq 55\text{kW}$ 提供检验报告或者产品注册证技术参数附件证明。

1.6 电源频率; 50Hz

★1.7 主逆变频率 $\geq 440\text{kHz}$ 提供检验报告或者产品注册证技术参数附件证明。

1.8 摄影管电压; $40\text{kV}-150\text{kV}$ ，步长 1kV

★1.9 摄影管电流; 最大管电流可达 $\geq 710\text{mA}$ ，提供检验报告或者产品注册证技术参数附件证明。

1.10 摄影时间 ;最低 $\leq 1\text{ms}$ ，最高 $\geq 10000\text{ms}$ ，

摄影; $\text{mAS}0.1\sim 900\text{mAs}$

2、X 射线管组件

2.1 靶材：钨基铯-钨复合靶

2.2 靶角 12°

2.3 标称管电压： 150kV

2.4 输出功率：大焦点 $\geq 75\text{kW}$ 小焦点 $\geq 27\text{kW}$ 提供检验报告或者产品注册证技术参数附件证明。

2.5 阳极热容量： $\geq 210\text{kJ}$ (300KHU)

2.6 阳极最大热耗散： $\geq 475\text{W}$ ($667\text{KHU}/\text{min}$) 提供检验报告或者产品注册证技术参数附件证明。

2.7 组件热容量： $\geq 900\text{kJ}$ (1250KHU)

★2.8 旋转阳极速度： ≥ 9700 转/分，提供检验报告或者产品注册证技术参数附件证明。

2.9 球管焦点：大焦/小焦 $1.2/0.6$

3、限束器

3.1 限束器视野灯：卤素灯， $\text{AC}24\text{V}/100\text{W}$

3.2 可见光照射亮度：平均照射亮度：>100Lux

3.3 照明灯开启限时时间：最大为 30±2S

4、摄影床和胸片架

4.1 管组件垂直升降范围：胶片距最小≥500mm,最大≥1280mm

4.2 管组件转动范围：-90°~+90°

4.3 球管立柱纵向移动范围：≥ 1280mm

4.4 球管立柱转动范围：-180°~+180°

4.5 床面横向移动范围;≥ 218mm

4.6 摄影片盒移动范围≥ 500mm

4.7 床面距地面高度:≤720mm

4.8 固定式滤线栅、 栅密度、会聚距离

103L/INCH, 格比 10:1, 100cm 尺寸 15"×18"

5、移动无线传输非晶硅平板探测器

5.1 图像传感器：移动无线传输非晶硅探测器，

★5.2 有效像素尺寸;≥3072 (H) ×3072 (V)

5.3 像素尺寸;≤139μm

5.4 有效区域;(H x V)≥427 (H) ×427 (V)

5.5 图像传输方式：无线传输图像。

5.6 灰阶≥14bit

5.7 能量范围≥40kV -150kVP

5.8 电源输入 DC24V

6、图像采集工作站

6.1、工作站

PCIe 卡 含串口和并口

6.2 工作站软件基本功能：

6.2.1 注册：新建病人；急诊注册；预约注册；RIS 注册；

6.2.2 本地数据库：设置查询条件；查询结果排序和修改标题栏。

6.2.3 检查：编辑病人基本信息；输出病人检查；关闭检查；删除已登记检查；保护已有检查；多协议检查；检查中添加、删除和复制体位；拒绝采集的影像；恢复拒绝的影像；多检查协议之间的切换。

6.2.4 附加功能：调整曝光参数和曝光序列顺序；保存调整的曝光技术参数；调整 X 射线球管和 Bucky 的方位；平板状态指示；曝光状态显示；发生器控制；图像预览。

★6.2.5 图像处理功能：LUT 曲线和交响乐图像处理；查看病人和曝光剂量信息；图像任意和自定义尺寸裁剪；添加体位和任意标记；添加备注信息；图像选择；图像缩放；图像局部放大；窗宽窗位；图像移动；图像反相；顺时针旋转；逆时针旋转；垂直翻转；水平翻转；窗口显示；1:1 显示；1X1 布局；1X2 布局；2X2 布局；4X4 布局；距离测量；角度测量；图像复位；图像删除；亮度调整；黑白调整；图像再处理；图像队列传输和导出；图像打印，打印胶片排版；图像胶片等比缩放。

6.2.6 系统管理功能：工作站信息；用户管理；急诊注册设置；信息统计；探测器校正；配置工具。

用户管理：新增用户；用户权限设置；用户密码修改；删除用户。

急诊注册设置：新建急诊注册；删除急诊注册；修改急诊注册信息；默认检查协议。

7、配置要求：

操作台	一台
高压发生装置	一套
X 射线管组件	一套
新型摄影床	一台
专用摄影胸片架	一套
移动无线非晶 17X17 探测器	一套
带光源可调限束器	一套
电器箱	一套

品目号：02-02 设备名称：儿童身高、坐高、体重测量仪 数量：1 台

- 1.采用微电脑控制，自动测量身高、体重、体型指数
- 2.符合儿童人体工程学的外形设计，更加适应儿童身高体重
- 3.超声波技术测量身高（非接触式）
- 4.精密传感器测量体重
- 5.智能计算体型指数
- 6.大屏幕数字 LED 显示
- 7.显示当前日期和时间

品目号：02-03 设备名称：视力筛查仪 数量：1 台

- 1.从小儿到成人全年龄段，自动检测出屈光度问题（包括近视、远视、散光和不等视），可检查任何瞳孔大小的眼睛
- 2.超声波自动检控，通过声音频率以及注视靶的颜色来提示，操作时可在屏幕上显示当前操作距离
- 3.发光十字靶便于瞄准，十字靶可根据距离远近变换颜色以便于操作者调整距离

4.可根据受测者的具体情况设置为婴幼儿、成人等测量模式

5.通过多种颜色交替的灯光闪烁引导受测者注视

6.打印报告单包括测量模式、日期、时间和测量结果

品目号：02-04 设备名称：智能雾化室 数量：1套

1.功能：集治疗、监测、患教及娱乐为一体的高端设备，安静无噪音

2.配备了动画短片循环播放，让患儿接受治疗的同时注意力更集中放松

品目号：02-05 设备名称：抢救床 数量：2张

1.规格尺寸：2200×1040×500~700mm；

2.背板升降角度为 0~75°±5°；腿板升降角度为 0~35°±5°；

3.整体升降高度为 500~700mm；

4.床面采用优质碳钢 1.0mm 冷轧钢板整体一次性拉伸成型并带透气孔；

5.床面通过盐雾测试试验，耐腐蚀性达 9 级；

6.床架采用优质碳钢矩管 40×60×1.0 焊接成型，床体整体承载 400 kg；床头和床尾带 4 个输液杆插孔。

7.底座框架采用优质碳钢矩管 30×60×1.5 焊接成型；

8.结构安全，人体接触部位无刃口，固定部位牢固无松动；

9.整体升降灵活、轻便、安全、可靠；

10.整床体经多次表面处理静电喷塑，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极强的耐化学腐蚀性和绝缘性，涂层冲击高度 400mm 无剥落、裂纹、皱纹等现象；

11.涂层及外观符合 GB/T 3325-2017 标准

12.床头、床尾挡板采用工程塑料一次性吹塑成型，壁厚≥4mm,单个床头挡板自重≥3Kg。床头、床尾挡板中间装饰板采用对扣式防脱落结构，装饰板色彩可选。自锁式挂榫。

13. 二、三折、整体升降丝杆采用 45#钢挤压成型，摇杆采用万向联轴节结构，使用双向过盈，打滑保护装置，并有防尘保护套，采用曲柄隐藏式钢制摇手；

14. 四片式 PE 护栏，阻尼升降，随动设计，使用方便；

15. 床面连接采用 $t \geq 3\text{mm}$ 的钢件连接；

16. 脚轮采用 $\phi 125$ 防静电、防缠绕中控轮，轮面采用耐磨 TPU 材质，具有耐水、耐油、耐药性并具良好减震性，其中一个中控脚轮是 3 档，具有导向功能，推动时脚轮转动灵活并可导向，制锁可靠；

17. 配置 2 个引流袋挂钩；

品目号：02-06 设备名称：ABS 输液车 数量：1台

1.规格尺寸：769×582×1032mm。

2.输液车主体采用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立柱和横梁采用高强度铝合金，高端大气。

3. 台面为 ABS 材质，颜色为蓝色，并配备 PVC 透明软垫，经久耐用，易清洁，防止意外刮花。台面安装不锈钢围栏，能有效阻挡推动过程中物品的滑出。
4. 输液车配有 5 个抽屉，抽面采用优质碳钢冷轧板精制而成，内部配置 ABS 储物盒，带隔条，可轻松取出，易消毒。抽屉选用高强度三节静音滑轨，推拉顺畅，安静，无噪音，承载量大；安全中控锁可以同时锁上全部抽屉。抽屉拉手装饰条为 ABS 材质。
5. 底部带蓝色防撞角，美观耐用。脚轮为高级静音面包轮，双刹车，脚轮直径 $\Phi 100\text{mm}$ ，推行灵活承载量大；。
6. 侧面配备垃圾桶、消毒液锐气桶($\times 2$)、杂物篮可以轻松摘离；车体背面配输液架挂钩，共计 6 个输液钩，可升降；输液架主体为优质不锈钢 $\Phi 25$ 圆管弯制而成；。
7. 焊接采用 CO2 保护焊焊接技术，打磨后并经过酸洗、二次磷化、静电喷涂；再经过恒温烘烤，表面涂层光亮牢固。

品目号：02-07 设备名称：ABS 治疗推车 数量：3 台

- 1.规格尺寸：746 \times 544 \times 999mm
2. 治疗车主体采用优质碳钢冷轧板精制而成。立柱采用冷拉高强度铝合金，结构牢固，外形美观。
3. 上台面配备 PVC 透明软垫，经久耐用，易清洁，防止意外刮花。台面安装不锈钢围栏，能有效阻挡推动过程中物品的滑出。
4. 治疗车配有 2 个抽屉，抽屉选用高强度三节静音滑轨，推拉顺畅，安静，无噪音，承载量大；抽屉拉手采用 ABS 材料，强度高，造型优美。抽屉储物盒为 ABS 材质，可轻松取出，易消毒。
5. 下面配置 1 个不锈钢换药桶。
6. 底部带蓝色防撞条，美观耐用。脚轮为高级静音面包轮，双刹车，脚轮直径 $\Phi 100\text{mm}$ ，推行灵活承载量大。
7. 焊接采用 CO2 保护焊焊接技术，打磨后并经过酸洗、二次磷化、静电喷涂；再经过恒温烘烤，表面涂层光亮牢固。

品目号：02-08 设备名称：不锈钢治疗推车 数量：8 台

- 1.整体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
- 2.柜门、抽屉配置合金拉手，高端大气，通过盐雾测试试验后表面无锈点
- 3.下柜柜体使用 304 优质不锈方管作加强之用（主横梁），要求总体结构牢固、耐用、不变形。
- 4.不锈钢板焊接采用点焊和氩弧焊焊接技术。

品目号：02-09 设备名称：医用脚踏 数量：5 个

- 1.规格尺寸： $\phi 375 \times 370 \times 500-680$

- 2.产品有 4 个脚柱，为优质不锈钢圆管 $\phi 22$ ，配脚垫，防滑，减少挪动时刺音。
- 3.凳面高度可调节，采用螺柱式调节，静音且经久耐用，调节高度为 500-680mm。
- 4.不锈钢焊接采用氩弧焊焊接技术。

品目号：02-10 设备名称：手推式输液架 数量：2 个

- 1.规格尺寸：380×1230-2130
- 2.输液架架身采用优质 201#不锈钢管材加工，外形美观，经久耐用。管材上部直径为 19mm，下部为 25mm。
- 3.4 个挂钩，可以同时满足多个输液瓶挂取需求。
- 4.底座为铸铁件，五轮辐型，牢固，稳定性高。底部配备直径为 40mm 的音箱轮，推拉灵活。
- 5.助推扶手，可根据患者身高随时调节高度，设计符合人体力学原理，握感舒适、操作轻巧；
- 6.立式输液架通过梅花手柄可快速调节，调节范围 1230-2130mm

品目号：02-11 设备名称：重型货架 数量：2 组

- 1.规格尺寸：1800×500×2000mm
- 2.整体结构由层板、横梁、立柱、斜撑和横撑组成。
- 3.层板下点焊加强筋，可保证层板不变形且承重力更强。
- 4.立柱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专用冷弯成型机组滚轧成型，立柱横撑斜撑通过焊接固定在立柱上，牢固，坚实，安全性高。
- 5.横梁的挂件结构，可与立柱上的蝴蝶孔插件式组合，不用焊接和螺丝，能恣意调整层间距，承载力强，可以有效利用空间。
- 6.立柱与横梁之间采用专业插接式挂件连接，其结构稳定，钢性好，安全可靠，且安装简单方便。层高可上下自由调节。主副架可无限连接更节约成本。

品目号：02-12 设备名称：中药柜 数量：4 台

- 1.规格尺寸：1600×550×2050mm
- 2.底座采用 30×50 优质碳钢方管焊接而成，牢固，防腐防潮。
- 3.柜体使用优质碳钢冷扎板制作，要求总体结构牢固、耐用、不变形。
- 4.柜体配置抽屉 28 个，除最下面一排 4 个抽屉没分隔外，其它每个抽屉有 4 个小分隔，抽屉面板上都配有铭牌卡槽，采用优质碳钢冷轧板精制而成，抽屉规格尺寸为： $\geq 430 \times 290 \times 180$ mm。抽屉隔断采用褶边处理，无锐边，不割手。
- 5.抽屉采用隐藏式拉手，节省空间。
- 6.整体采用优质碳钢冷轧板精制而成；总共可放置 100 种中药材。中药分隔储存，存储量大，不宜混淆药材，外形美观大方。

品目号：02-13 设备名称：中药配药台 数量：1 台

- 1.规格尺寸：1600×550×2050mm

- 2.底座采用 30×50 优质碳钢方管焊接而成，牢固，防腐防潮。
- 3.柜体使用优质碳钢冷扎板制作，要求总体结构牢固、耐用、不变形。
- 4.柜体配置抽屉 28 个，除最下面一排 4 个抽屉没分隔外，其它每个抽屉有 4 个小分隔，抽屉面板上都配有铭牌卡槽，采用优质碳钢冷轧板精制而成，抽屉规格尺寸为： $\geq 430 \times 290 \times 180 \text{mm}$ 。抽屉隔断采用褶边处理，无锐边，不割手。
- 5.抽屉采用隐藏式拉手，节省空间。
- 6.整体采用优质碳钢冷轧板精制而成；总共可放置 100 种中药材。中药分隔储存，存储量大，不宜混淆药材，外形美观大方。

品目号：02-14 设备名称：单向裤架 数量：4 组

- 1.规格尺寸：820×450×2000mm
- 2.主体采用 40×50 优质碳钢矩管，立柱调节孔为一次冲压成型。
- 3.药盘采用碳钢板精制而成，除顶层和底层外共计 6 层药盘，矩层可任意调节，正前方带标签卡槽。药盘有效尺寸为 780×375mm。
- 4.库架背部有隔离网，防止药品掉落
- 5.药盘连接件采用优质冷轧碳钢板一次冲压成型。
- 6.立脚 4 件，配有可调式调节脚，使药盘架放置平稳，底层离地高度 $> 200 \text{mm}$ 。
- 7.药盘平放，层矩可调，可插标签。适用于门诊药房、急诊药房、医药超市。

品目号：02-15 设备名称：ABS 急救车 数量：2 台

- 1.规格尺寸：769×582×1032mm
- 2.急救车主体采用优质不锈钢冷轧板精制而成。立柱和中横梁采用冷拉高强度铝合金，高端大气。
- 3.台面为 ABS 材质，颜色为蓝色,并配备 PVC 透明软垫，经久耐用，易清洁，防止意外刮花。台面安装不锈钢围栏，能有效阻挡推动过程中物品的滑出。
- 4.ABS 台面重金属检测:可溶性铅 $\leq 2.5 \text{mg/kg}$,可溶性镉未检出,可溶性铬未检出,可溶性汞未检出
- 5.急救车配有 5 个抽屉，安全中控锁可以同时锁上全部抽屉。抽屉拉手装饰条为 ABS 材质。
- 6.抽屉内部为 ABS 储物盒,带隔条,可轻松取出,易消毒。
- 7.ABS 盒子重金属检测:可溶性铅 $\leq 11 \text{mg/kg}$,可溶性镉未检出,可溶性铬 $\leq 2 \text{mg/kg}$,可溶性汞未检出
- 8.导轨三节静音式，负载重量 $\geq 30 \text{KG}$ ；生产时采用点焊加铝质铆钉相结合的方式固定；
- 9.导轨通过盐雾测试试验后无锈蚀，耐腐蚀性达 9 级

品目号：02-16 设备名称：观片灯 数量：16 套

- 1.用于观察透射式医学影像照片的发光装置

2.背板采用铝板散热，延长灯珠使用寿命

品目号：02-17 设备名称：儿童检查床 数量：5张

- 1.规格尺寸：1600×800×750mm;
- 2.床框用 30×60×1.0 的优质碳钢矩管焊接成型，结构合理，坚固耐用；
- 3.支撑架采用 30×60×1.0 优质碳钢矩管和优质碳钢 2.0 冷轧钢板，折弯和焊接成型；
- 4.柜体带有一抽一门，柜体、门、抽分别采用优质碳钢 0.6 冷轧钢板折弯和焊接成型；
- 5.整体框架采用 CO2 保护焊焊接，以确保焊接质量；
- 6.整体框架经多次表面处理后静电喷塑，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极强的耐化学腐蚀性和电绝缘性，喷塑材料环保无害。
- 7.床边装饰板采用多层板，四周喷涂面漆处理，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抗氧化，喷涂材料环保无害；
- 8.床头、床尾装饰板采用多层实木板，四周喷涂面漆处理，并在表面上再喷涂卡通画，使其外观更加精美和搞氧化，喷涂材料环保无害；
- 9.支撑架、柜体、床框、床头/床尾装饰板、床边装饰板均可拆卸，并且拆装快速、方便、可靠；
- 10.床垫由 40mm 高密度海绵和一层印花纯棉布制作而成，并带有透气孔，床垫套与海绵全脱，方便拆洗

品目号：02-18 设备名称：儿童整理台 数量：2台

- 1.规格尺寸：1600×800×750mm;
- 2.床框用 30×60×1.0 的优质碳钢矩管焊接成型，结构合理，坚固耐用；
- 3.支撑架采用 30×60×1.0 优质碳钢矩管和优质碳钢 2.0 冷轧钢板，折弯和焊接成型；
- 4.柜体带有一抽一门，柜体、门、抽分别采用优质碳钢 0.6 冷轧钢板折弯和焊接成型；
- 5.整体框架采用 CO2 保护焊焊接，以确保焊接质量；
- 6.整体框架经多次表面处理后静电喷塑，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极强的耐化学腐蚀性和电绝缘性，喷塑材料环保无害。
- 7.床边装饰板采用多层板，四周喷涂面漆处理，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抗氧化，喷涂材料环保无害；

品目号：02-19 设备名称：小儿推拿床 数量：1张

- 1.规格尺寸：1600×800×750mm;
- 2.床框用 30×60×1.0 的优质碳钢矩管焊接成型，结构合理，坚固耐用；
- 3.支撑架采用 30×60×1.0 优质碳钢矩管和优质碳钢 2.0 冷轧钢板，折弯和焊接成型；
- 4.柜体带有一抽一门，柜体、门、抽分别采用优质碳钢 0.6 冷轧钢板折弯和焊接成型；
- 5.整体框架采用 CO2 保护焊焊接，以确保焊接质量；

6.整体框架经多次表面处理静电喷塑，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极强的耐化学腐蚀性和电绝缘性，喷塑材料环保无害。

7.床边装饰板采用多层板，四周喷涂面漆处理，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抗氧化，喷涂材料环保无害；

8.床头、床尾装饰板采用多层实木板，四周喷涂面漆处理，并在表面上再喷涂卡通画，使其外观更加精美和抗氧化，喷涂材料环保无害；

品目号：02-20 设备名称：输液沙发 数量：10 组

1、靠背：采用高密度回弹定型发泡海绵，不同于切割海绵，久坐不变形，其质量标准参考电影院座椅的使用平率及使用时间。海绵密度不小于 40kg/m³。

2、座海绵：采用高密度回弹定型发泡海绵，不同于切割海绵，久坐不变形，其质量标准参考电影院座椅的使用平率及使用时间。座海绵密度不小于 60kg/m³。

3、扶手框:采用工程塑料中空吹塑一次成型。表面皮纹处理，美观大方，清理方便，满足医院特殊场所的卫生处理，药水及脏污接触后清理非常简便。扶手框预埋 M8 法兰螺帽，用于与铁架链接。

4、工程塑料一次性吹塑成型，不含有害重金属。（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5、铁质支架：采用高品质钢管焊接，管壁厚度不小于 1.5mm，可以承受 500 公斤的重量，防锈处理后静电粉末喷涂处理。

6、伸缩铁架采用高强度冷轧板冲压，拼接，喷塑处理，因采用的是机械伸缩方式，此伸缩架破坏性试验次数达到 10 万次无故障。

7、面料：采用高耐水碱 PU 皮革，药水接触延缓出现腐蚀现象，满足医院卫生清理要求，药水及脏污接触后清理非常简便。

8、PU 革符合环保标准，不得含有铅、镉、双酚 A、硼酸、酚酞、甲醛、呋喃、硝基苯、硫酸镉等对人体有害化学物质

9、输液杆：底杆为直径 25mm 不锈钢管，上杆为直径 10mm 不锈钢杆，配 4 挂钩。挂钩可以承重

品目号：02-21 设备名称：诊室检查床 数量：8 张

1.规格尺寸：1900×620×650mm

2.床框采用 30×60 的优质碳钢矩管焊接成型，床条采用 10×20 矩管，疏列式排放焊接而成。结构合理，坚固耐用。

3.床面板采用木板+海绵+黑色 PU 革面做成。3cm 高弹海绵,弹性高，回弹性好，久不变形；PU 革面手感舒适，经久耐用。

4、PU 革符合环保标准，不得含有铅、镉、双酚 A、硼酸、酚酞、甲醛、呋喃、硝基苯、硫酸镉等对人体有害化学物质

- 5.床脚为 $\phi 38$ 优质碳钢圆管焊接成型，可拆卸折叠。床脚底部加胶套。
- 6.整体采用优质碳钢管精制而成；外型美观，平整、端正、四角平行，表面无锋棱、毛刺等明显缺陷。

品目号：02-22 设备名称：观察病床 数量：15 张

- 1.规格尺寸：2100×960×500mm;
- 2.背板升降角度为 $0\sim 75^{\circ}\pm 5^{\circ}$;
- 3.床面采用优质碳钢矩管 15×30×1.0 焊接成型;
- 4.床架采用优质碳钢矩管 40×60×1.0 焊接成型，床体整体承载 400 kg，床头和床尾带 4 个输液杆插孔;
- 5.结构安全，人体接触部位无刃口，固定部位牢固无松动;
- 6.整床体经多次表面处理后静电喷塑，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极强的耐化学腐蚀性和电绝缘性，涂层冲击高度 400mm 无剥落、裂纹、皱纹等现象;
- 7.床面通过盐雾测试试验后面板无裂纹、无锈蚀、光滑无变化。
- 8.PP 床头采用 PP 材料一次吹塑成型，可兼做 CPR 板应急使用，床头中间贴板采用 ABS 材料对扣式防脱落结构原理，色彩（蓝色/木纹色），床头锁紧件全部采用钢件，对称式快速挂座，可快速拆卸，满足临床急救需求;
- 9.二折丝杆采用 45#钢挤压成型，摇杆采用万向联轴节结构，使用双向过盈，打滑保护装置，并有防尘保护套，采用曲柄隐藏式钢制摇手;
- 10.床垫规格尺寸：1950×880×70mm 床垫外套为透气性良好的深色防水牛津布，舒适耐用，具有防霉防菌功能。外套拉链封口便于拆洗和清理，侧面带透气孔。内置 3cm 高弹海绵与 4cm 棕丝，回弹性好，久睡不变形。床垫外形美观整洁，通风耐用，环保无气味等优点。

品目号：02-23 设备名称：治疗床 数量：3 张

- 1.规格尺寸：2100×960×500mm;
- 2.背板升降角度为 $0\sim 75^{\circ}\pm 5^{\circ}$;
- 3.床面采用优质碳钢矩管 15×30×1.0 焊接成型;
- 4.床架采用优质碳钢矩管 40×60×1.0 焊接成型，床体整体承载 400 kg，床头和床尾带 4 个输液杆插孔;
- 5.结构安全，人体接触部位无刃口，固定部位牢固无松动;
- 6.整床体经多次表面处理后静电喷塑，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极强的耐化学腐蚀性和电绝缘性，涂层冲击高度 400mm 无剥落、裂纹、皱纹等现象;
- 7.床面通过盐雾测试试验后面板无裂纹、无锈蚀、光滑无变化。
- 8.PP 床头采用 PP 材料一次吹塑成型，可兼做 CPR 板应急使用，床头中间贴板采用 ABS 材料对扣式防脱落结构原理，色彩（蓝色/木纹色），床头锁紧件全部采用钢件，对称式快速挂

座，可快速拆卸，满足临床急救需求；

9.二折丝杆采用 45#钢挤压成型，摇杆采用万向联轴节结构，使用双向过盈，打滑保护装置，并有防尘保护套，采用曲柄隐藏式钢制摇手；

10.床垫规格尺寸：1950×880×70mm 床垫外套为透气性良好的深色防水牛津布，舒适耐用，具有防霉防菌功能。外套拉链封口便于拆洗和清理，侧面带透气孔。内置 3cm 高弹海绵与 4cm 棕丝，回弹性好，久睡不变形。床垫外形美观整洁，通风耐用，环保无气味等优点。

品目号：02-24 设备名称：妇科检查床 数量：2 张

1.规格尺寸：1250×700×730mm;

2.背板升降角度为-020°~30°±10°（以座板为基准）；

3.床面采用优质碳钢 1.2mm 冷轧钢板折弯成型；

4.脚架采用优质碳钢管 ϕ 38×1.0 焊接成型，床体整体承载 135 kg；

5.整床体经多次表面处理静电喷塑，使其具有更完美的外观和极强的耐化学腐蚀性和电绝缘性，喷塑材料环保无害；

6.背板和座板分别利用齿条和齿轮结构实现上、下升降，上下升降安全、方便、可靠；

7.在横向、纵向中心位置施加 250N 的水平拉力，台面左右、前后摆动量 \leq 10mm；

8.对托腿架杆向下施加 300N 力时，架杆不下移或下滑；向左右施加 80N 力时应无回转现象；

品目号：02-25 设备名称：超声诊查床 数量：2 张

1.规格尺寸：1900×620×650mm

2.床框才用 30×60 的优质不锈钢矩管焊接成型，床条采用 10×20 矩管，疏列式排放焊接而成。结构合理，坚固耐用。

3.床面板采用木板+海绵+黑色 PU 革面做成。3cm 高弹海绵,弹性高，回弹性好，久不变形；PU 革面手感舒适，经久耐用。

4、PU 革符合环保标准，不得含有铅、镉、双酚 A、硼酸、酚酞、甲醛、呋喃、硝基苯、硫酸镉等对人体有害化学物质

5.床脚为 ϕ 38 优质不锈钢圆管焊接成型，可拆卸折叠。床脚底部加胶套。

品目号：02-26 设备名称：不锈钢污物推车 数量：3 台

1.规格尺寸：600×500×870mm

2.整体框架由优质不锈钢 ϕ 25mm 圆管焊接而成，扶手为自动液压弯管机精制而成，稳固美观。

3.蓝色洗帆布袋可拆换，与推车框架连接，可储放大量废弃物。

4.底部配有 75mm 万向轮 4 只，高耐磨，无噪音，带刹车，稳定性好；

5.整体采用优质不锈钢圆管精制而成；外型美观，平整、端正、四角平行，表面无锋棱、毛刺等明显缺陷，各焊接部件打磨平整光滑，抛光均匀。

品目号：02-27 设备名称：库房货架 数量：20 组

- 1.规格尺寸：2500×450×2200mm
- 2.整体结构由层板、横梁、立柱、斜撑和横撑组成。
- 3.层板下点焊加强筋，可保证层板不变形且承重力更强。
- 4.立柱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专用冷弯成型机组滚轧成型，立柱横撑斜撑通过焊接固定在立柱上，牢固，坚实，安全性高。
- 5.横梁的挂件结构，可与立柱上的蝴蝶孔插件式组合，不用焊接和螺丝，能恣意调整层间距，承载力强，可以有效利用空间。

品目号：02-28 设备名称：器械柜 数量：10 台

- 1.规格尺寸：900×400×1800mm
- 2.柜体全部采用优质 0.8 厚碳钢冷轧板制成。
- 3.上柜配对开门带挂钩锁，窗角处圆弧造型配胶条，有效防止锋棱、毛刺伤手，内装高强度玻璃，可不开门查看柜内情况，外置塑料压铸拉手，外形美观，柜内配 2 件隔板，多层排布，均分空间，有效利用存放空间。
- 4.下柜配对开门带挂钩锁，外配塑料拉手，外形美观，柜内置 1 件隔板，均分空间，有效利用存放空间。
- 5.储物柜结构安全，人体接触或收藏物品的部位无毛刺、刃口、棱角，固定部位的结合牢固无松动。

品目号：02-29 设备名称：电动诊床 数量：13 张

- 1.规格尺寸：1900×650×500/700mm
- 2.床框和底座采用 30×60 的优质碳钢矩管焊接成型，床面板采用木板+硬质绵+优质 PU 皮革制成。配备带硬质棉床垫，环保不释放甲醛等任何有害物质，能抵御微生物、真菌、酸、盐和碳氢化合物的腐蚀，透气性强，变形回弹率高，使用寿命长；人造皮革面手感舒适，经久耐用。
- 3.PU 革符合环保标准，不得含有铅、镉、双酚 A、硼酸、酚酞、甲醛、呋喃、硝基苯、硫酸镉等对人体有害化学物质
- 4.床面升降高度可以在距离地面 500~700±30mm 内自由活动
- 5.控制器参数：输出电压：24VDC；输入电压：110 或 230VAC；有过载保护，电线长度 3m，环境温度+5~+40 度，认证标准：IEC60601/UL60601/CE.

品目号：02-30 设备名称：冷库 数量：1 套

- 1.冷库容积约为 20 立方（以实际测量为准）。
2. 冷库温度：2~8℃。
3. 冷库板材及结构

3.1 结构：预埋不锈钢偏心锁紧装置，六面体相互锁紧方法连接。库板为高压发泡自熄型 B2 级聚氨酯库板。冷库库板厚度 $\geq 100\text{mm}$ ；导热系数 $\leq 0.024\text{W}/(\text{m}\cdot\text{k})$ 。

库板：库板采用偏心挂钩组合，中间保温材料为高压发泡聚氨酯，双面彩钢板，钢板厚度 $\geq 0.5\text{mm}$ ，聚氨酯密度 $\geq 40\text{kg}/\text{m}^3$ ，压缩强度： $\geq 160\text{kPa}$ ；

3.2 冷库门

3.2.1 库门采用外开式。

3.2.2 库门均安装有防霜加热丝。

3.2.3 冷库板密封处处理平整圆滑。

3.2.4 库内另设防潮、LED 照明灯，并可通过门开关控制。

3.2.5 冷库门带有应急机械开锁门装置，保证在内部也可以打开冷库门。

3.2.6 冷库具备人生安全报警装置，在所有备用措施失效时，能有效保障冷库内操作人员人生安全。

4 操作控制系统要求

4.1 控制系统为双系统，不分主备，双系统故障自动切换，可设定轮流运转、冷补偿、故障切换。

4.2 具有库内设备异常报警，控制电源故障报警、温度异常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压缩机故障报警，冷凝器过热报警等功能。

4.3 冷库控制系统要求双系统，具有控制系统自我备用功能。

4.4 控制系统整装标配出厂。

4.5 具有速冷功能，当系统大量进货或者初始使用，进行大风量供应，系统共同制冷，达到速冷的效果。

4.6 控制器温度显示精度 $\leq 0.1^\circ\text{C}$ ，控制箱安装在冷库附近位置。控制器采用知名品牌控制器。

5 制冷设备要求

5.1 安装双套风冷式制冷系统，不分主备，根据运行设置自动进行切换。

5.2 压缩机和冷凝器整装出厂，与库内蒸发器桥式连接。

5.3 除霜方式：自动电加热或自动热气除霜。

5.4 电源：电压 380V/50Hz，具有过热保护和高、低电压开关保护。

5.5 冷风机：采用侧出风后回风的冷风机型蒸发器；随机标配加热丝和冷凝水外排装置可整体取出维修。

品目号：02-31 设备名称：医用冷藏箱 数量：1 台

1 有效容积 310 升到 320 升，立式。宽度小于等于 60cm，高度大于等于 195cm

2 箱内温度：微电脑控制，数字温度显示，可通过调整设定温度使箱内温度恒定控制在

- 2℃~8℃，调节增量为 0.1℃，分辨率 0.1℃；
- 3 可显示湿度，35%-75%。报警方式：声光报警，可实现超温报警
- 4 采用风冷,专业风道，保证箱内温度稳定均匀
- 5.环保碳氢制冷剂
- 6 具有暗锁和锁孔，可实现双锁
- 7 透明玻璃门设计，内设照明灯，方便随时观察箱内物品。

品目号：02-32 设备名称：医用冷藏冷冻箱 数量：1 台

- 1 工作条件：适合环境温度 10℃~38℃，湿度 85%以下使用.
- 2 功能描述：是医疗行业冷藏冷冻药品、疫苗的专业设备，也可用于储存生物制品等，适用于药房、制药厂、医院、卫生所及防疫站.
- 3 样式：立式
- 4 有效容积：282L，冷冻容积 97L，冷藏容量 185L；
- 5 制冷方式：风冷，保证温度均匀
- 6 额定电压：220V/50Hz，宽电压范围 187~242V
- 7 气候类型：ST
- 8 双压缩机独立控制，冷藏冷冻单独显示，独立开关；
- 9 微电脑控制，数字温度显示，可通过调整设定温度使箱内冷藏温度恒定控制在 2~8℃。冷冻温度-20℃到-30℃可调。调节增量为 1℃，显示精度 1℃。
- 10 温度电脑板控制，可同时显示冷藏和冷冻温度。温度自动记录，自动存储，带 U 盘即插即用；
- 11 两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开机延时保护；所有独立部件安全接地。
- 12 采用名牌压缩机和风机
- 13 冷藏室为发泡设计，可实现双人双锁，安全可靠。
- 14 不锈钢内胆设计
- 15 冷冻室双密封设计。采用耐腐蚀的橡胶材料，抗菌性能优越，气囊结构设计保温更好。
- 16 整机保修三年。

品目号：02-33 设备名称：冷藏箱（桌面型） 数量：4 台

- 1. 容积 70 升±6%，立式。
- 外部尺寸（mm）(宽×深×高)：500×490×640±50mm
- 2.箱内温度：微电脑控制，数字温度显示，可通过调整设定温度使箱内温度恒定控制在 2℃~8℃；
- 3. 报警方式：声光报警，可实现超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远程报警定、断

电报警、制冷系统故障报警；

- 4.采用风冷,翅片式蒸发器，专业风道，保证箱内温度稳定均匀
- 5.环保无氟制冷剂
6. 采用进口压缩机和冷凝风机。
7. 发泡门设计，内设照明灯
8. 多层搁物架设计，可根据存放物品的规格合理地调整间隙，充分利用空间
9. 宽电压带，适合电压不稳定地区（187—242V）

品目号：02-34 设备名称：温度记录仪（双探头） 数量：2 台

- 1、数字信号传输方式：4G 传输（移动，联通，电信均可支持）、无需布线(安装后冰箱可自由移动)。
- 2、采集器能实时双温显示温度、电池电量，信号强度，时间和已经储存的数据数量。
- 3、温度测量范围：-40℃~+80℃，温控精度 0.1 度。偏差小于±0.5℃(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鲜章)。
- 4、采集器采用大电池设计，电池容量大于 6000mAh。断电后可连续使用 72 小时以上。
- 5、交货时需要根据使用地信号强度配移动、联通或者电信的数据卡，并包含不低于 5 年的费用。5 年后需承诺续费费用不高于 30 元/年/个。

品目号：02-35 设备名称：温度记录仪（单探头） 数量：5 台

- 1、数字信号传输方式：4G 传输（移动，联通，电信均可支持）、无需布线(安装后冰箱可自由移动)。
- 2、采集器能实时单温显示温度、电池电量，信号强度，时间和已经储存的数据数量。
- 3、 温度测量范围：-40℃~+80℃，温控精度 0.1 度。偏差小于±0.5℃(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鲜章)。
- 4、采集器采用大电池设计，电池容量大于 6000mAh。断电后可连续使用 72 小时以上。
- 5、交货时需要根据使用地信号强度配移动、联通或者电信的数据卡，并包含不低于 5 年的费用。5 年后需承诺续费费用不高于 30 元/年/个。

三、商务要求：

*1.交货时间：分批送货方式，每个批次按使用人要求配送，并在接到使用人通知后 30 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及操作保养培训，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使用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使用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所有设备完成全部交货、整体安装调试及操作保养培训、验收合格**

并交付使用 10 个工作日内，使用人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剩余 30%待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支付。（注：付款前，中标人应向使用人开具并提交符合使用人要求的正规发票，如逾期提交发票或所提交的发票不合规的，付款期限顺延）。

4.安装调试及验收：

4.1 中标人及制造厂家负责货物安装、调试。

4.2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应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能独立操作，同时能完成一般常见故障的维修工作。

4.3 完成中标产品所有安装、调试、培训后，采购人组织项目验收，验收标准以招标文件或中标人投标文件和相关行业标准为准。

5.售后服务：

*5.1 质保期：所供产品保修期为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非设备本身问题或人为造成的损坏除外），但各包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

5.2 中标人或制造厂家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 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如维修不涉及零配件更换，应在 24 小时内修复完毕；如涉及到零配件更换，应在 72 小时内修复完毕。维修时间超过 72 小时的，中标人在设备维修期间提供备用机供采购人使用。若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修复而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由中标人全额承担。

5.3 质保期满后,若有需要更换机器零配件的，只收取成本费用，终身提供技术支持与维护。

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一条不满足则为无效投标。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投标人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招标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人；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招标采购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6 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3.1.1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3.1.2 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1)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2)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6)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7)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3.1.3 出现本条 3.1.2 规定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和评标委员会无法依法组建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3.2 资格性检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按照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如要求交纳）、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资格是否合格。

3.3 符合性检查。

3.3.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

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3.3.2 投标文件（包括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有下列情形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存在个别地方（不超过 2 个）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2）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3）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3.3.3 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2）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3）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标底和其他报价规定的；

（4）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但投标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5）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但投标文件没有完全响应实质性要求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4 比较与评价。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5 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供商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3.6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中标候选人应当排序。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排列顺序在非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之前（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需提供属于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地区）。上述情况均并列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当招标文件中要求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大于3家/包时，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3.7 出具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3.8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

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9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9.1 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

3.9.2 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递交，否则无效（给予供应商澄清、说明的时间不得少于 30 分钟，供应商已明确表示澄清、说明完毕的除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因系统故障（包括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导致系统无法使用的，由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3.9.3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供应商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供应商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1）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2）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 （3）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3.9.4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

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出现本条第（四）项规定情形，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且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但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应以单价汇总金额作为价格评分依据。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3.10 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递交，否则无效（给予供应商澄清、说明的时间不得少于 30 分钟，供应商已明确表示澄清、说明完毕的除外）。如因系统故障（包括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导致系统无法使用的，由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

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11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3.1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招标采购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11.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 (1) 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 (2) 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 (3)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应当依法废标或者终止采购活动。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总分。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技术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经济类评分因素由经济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法律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和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评分。

4.3 综合评分明细表

01包：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30%	30分	以本次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 30分	政府采购政策性鼓励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共同评分因素
2	技术指标和配置 55%	55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六章 二、技术参数要求得 55 分。“★”号条款（共 8 条）负偏离一项扣 5.575 分，非“★”号条款（共 260 条）负偏离一项扣 0.04 分。直至扣完为止。 注：（1）针对投标产品的“★”号条款技术参数，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指包括产品的彩页或操作手册或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或医疗器械注册产品标准或有效的认证证书等资料证明（具体产品中有明确的证明材料要求的以具体产品的要求为准）。 （2）如果投标产品中的某条“★”号条款技术参数没有按照以上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该条技术参数在评审中将不予认定。	技术评分因素
3	类似经验 3%	3分	对投标人 2019 年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期的医疗产品销售业绩进行评比，每具 1 个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提供销售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共同评分因素
4	售后服务方案 11%	11分	（1）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质量保障措施、技术支持、应急方案、服务响应完整且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8 分。每有一项存在①内容缺失或不全面②描述不清晰③有错误/逻辑混乱/有缺陷/有瑕疵④实际执行性不强的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	共同评分因素

			得分。 (2) 提供详细的安装及进度控制措施、服务培训计划、提供售后服务人员名单加盖投标人公章, 得 3 分; 每有一项存在①内容不全面②有错误/逻辑混乱/有缺陷/有瑕疵③实际执行性不强的扣 1 分, 直至扣完为止, 未提供的不得分。	
5	节能、环保产品 1%	1分	投标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 则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0.5分, 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分。 注: 1.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 提供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共同评分因素

02包: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30%	30分	以本次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30分×(基准价/投标报价)	政府采购政策性鼓励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共同评分因素
2	技术指标和配置 52%	52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六章 二、技术参数要求得 52 分。“★”号条款(共 6 条)负偏离一项扣 7.45 分, 非“★”号条款(共 292 条)负偏离一项扣 0.025 分。直至扣完为止。 注: (1) 针对投标产品的“★”号条款技术参数, 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技术支持资料指包括产品的彩页或操作手册或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或医疗器械注册产品标准或有效的认证证书等资料证明(具体产品中有明确的证明材料要求的以具体产品的要求为准)。 (2) 如果投标产品中的某条“★”号条款技术参数没有按照以上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 该条技术参数在评审中将不予认定。	技术评分因素

3	类似经验 3%	3分	对投标人 2019 年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期的医疗产品销售业绩进行评比，每具 1 个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提供销售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共同评分因素
4	售后服务方案 14%	14分	(1)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质量保障措施、技术支持、应急方案、服务响应完整且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8 分。每有一项存在①内容缺失或不全面②描述不清晰③有错误/逻辑混乱/有缺陷/有瑕疵④实际执行性不强的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2) 提供详细的安装及进度控制措施、服务培训计划、提供售后服务人员名单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6 分；每有一项存在①内容不全面②有错误/逻辑混乱/有缺陷/有瑕疵③实际执行性不强的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共同评分因素
5	节能、环保产品 1%	1分	投标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则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 0.5 分，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1 分。 注：1.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共同评分因素

4.3 本次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通过初审（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打分。

$$\text{评标得分} = (A_1 + A_2 + \dots + A_n) / N_A + (B_1 + B_2 + \dots + B_n) / N_B + (C_1 + C_2 + \dots + C_n) / N_C + (D_1 + D_2 + \dots + D_n) / N_D$$

A_1 、 A_2 …… A_n 分别为每个经济类评委（经济类专家）的打分， N_A 为经济类评委（经济类专家）人数； B_1 、 B_2 + …… B_n 分别为每个技术类评委（技术类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的打分， N_B 为技术类评委（技术类专家和采购人代表）人数； C_1 、 C_2 …… C_n 分别为每个政策合同类评委（法律类专家）的打分， N_C 为政策合同类评委（法律类专家）人数； D_1 、 D_2 …… D_n 分别为评审委员会每个成员的打分（共同评分类）， N_D 为评标委员会人数。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 废标

5.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情形。投标人需要知晓导致废标情形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招标采购单位。

5.2 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6. 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6.2 定标程序

6.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自采购人确定中标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2)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

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4) 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5) 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6)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2) 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采购单位统一保管。

(3) 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 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5) 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6) 服从评标现场招标采购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7)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例）¹¹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人（甲方1）：_____

使用人（甲方2）：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采购人、使用人）、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随机配件	交货期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 RMB¥_____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¹¹ 【说明】本合同仅作参考之用，不排除在实际签约时使用更为专业化和细致的商业合同，所签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_____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使用人）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使用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使用人）负担。

四、包装方式

货物包装方式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惯例，乙方应当保证合同货物在交付时完整无损且符合质量要求。

五、交货要求

1、交货地点和方式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2、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___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天内交货到甲方（采购人、使用人）指定地点，随即在___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___年___月___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六、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验收由甲方（采购人、使用人）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___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

进入____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____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采购人、使用人）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采购人、使用人）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使用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使用人)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2、货物安装完成后____日内，甲方(使用人)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使用人)；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4、如货物经乙方__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使用人)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使用人)，甲方(使用人)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预付款，验收合格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总货款 65%，质保期满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剩下 5%的尾款。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八、履约保证金退还：（如有）

1、甲方(使用人)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前收到乙方交给甲方(使用人)的合同

履约保证金款额¥：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_计算）。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使用人)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电汇、网上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从原交纳渠道退还。

4、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及时间：乙方全部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任务，且甲方(使用人)按规定及约定对项目验收合格后，15日内一次性全额返还（无息）。

5、履约保证金退还不退还的情形：

(1) 乙方在合同履行阶段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或项目班子成员未按承诺到岗的；

(2) 项目质量达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经甲方(使用人)验收后不合格的；

(3) 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工作任务的。

6、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甲方(使用人)因自身原因逾期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及时付清付履约保证金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天的违约金。

九、售后服务

1、质保范围：采购及所有需交付验收内容（含备品备件）。

2、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_____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___小时内响应到场，___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_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使用人)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使用人)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使用人)负担。

3、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十、违约责任

1、甲方(使用人)违约责任

(1) 甲方(使用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使用人)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___的违约金；

(2) 甲方(使用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

欠款总额万分之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__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使用人) 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使用人) 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使用人) 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___天，甲方(使用人) 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款额向甲方(使用人) 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使用人) 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使用人) 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___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使用人) 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赔偿金给甲方(使用人) 。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 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使用人) 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向甲方(使用人)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使用人) 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使用人) 损失的，还应按甲方(使用人) 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使用人) 。

十一、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使用人) 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十二、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采购人一份,使用人两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1(采购人):

成都市武侯区医院管理服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2(使用人):

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